

日本大學改革將縮小教授會權限

駐日本代表處教育組

日本於 24 日公開了為強化國際競爭力的大學改革，以校長主導作為中心的政府學校教育法國立大學法人法修正案的原案。

此次修法特徵是將現在實質上作為學校政策決定機關的教授會機能，限定在教育研究領域，讓校長掌握主導決策的權限。日本的目標是向現在開議的國會提出修正案。

在規定國立、公立、私立大學的營運機制的學校教育法中，係訂定讓教授會「審議重要事項」，成為很多大學的政策決定機關。校長雖然可以針對研究領域重點分配預算，大膽採用外部的人才；但是只要教授會議反對，也會出現無法實現的案例。

修正草案將教授會定位在「從教育研究的專門觀點審議重要事項」的組織。教授會的功能則限定在制訂教育課程、審查學生身分、教師的教育研究業績。其目標就是讓校長能夠加速國際化緩慢的日本大學實行改革。

資料來源： 103 年 2 月 24 日 讀賣新聞